

四川达州普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《四川达州普光经济开发区(含达州普光化 工园区)国土空间详细规划》公开征求意见的 公示

根据四川省自然资源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城镇详细规划工作的通知》（川自然资函〔2024〕258号）相关文件要求，进一步深化和落实《宣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，为经开区开发建设提供法定依据，编制了《四川达州普光经济开发区（含达州普光化工园区）国土空间详细规划》（以下简称规划）。按程序现将规划予以公示，征求公众意见。

公示时间：2025年12月29日—2026年1月27日，为期30天。

- 意见反馈渠道：
1. 电子邮箱:1490235263@qq.com;
 2. 电话号码:0818-5207618;
 3. 四川达州普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。

- 附件：
1. 四川达州普光经济开发区(含达州普光化工园区)国土空间详细规划文本
 2. 四川达州普光经济开发区(含达州普光化工园区)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图集

四川达州普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25年12月29日

